

关于新《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发布
食品经营者需取得食品经营或备案的通知

各食品获证客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78 号《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已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发布实施，新办法中第四条、第五条、第七条、第十五条对食品经营者需取得经营许可的要求进行了明确规定，

请各获证客户按新办法对其所从事食品经营的场所依法办理相应的食品经营许可或备案，其办理手续及流程详情请咨询当地主管部门。我机构将结合就近监督审核对食品经营许可或备案进行验证，对不符合新办理要求的认证证书将作暂停或撤销处理。

中泰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